

機車考照報名相關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考試日期：103 年 1 月 18 日(星期六)
報名期間：102 年 12 月 16 日起至 102 年 1 月 8 日止(若人數 80 人額滿即不再受理)

二、報名地點：

1. 林口區公所(林口區仁愛路 1 段 378 號 5 樓秘書室)

電話：2603-3111 分機 527 黃小姐

2. 蔡淑君議員服務處(林口區仁愛路 2 段 123 號)

電話：2603-8989

三、報名繳交資料：

1. 衛生所、公立醫院或監理站指定之特約醫療院近一年內合格體檢表正本 1 份
2. 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 1 份。
3. 1 吋相片 3 張(照片需與體檢表相同)(照片需近期 6 個月)
4. 費用：電腦筆試 125 元，路考 125 元；合計 250 元

【如有汽車駕照或輕型機車駕照者，可免筆試及免交筆試費】

機車駕駛執照考試當日注意事項：

一、請攜帶下列證件

1. 身分證正本、機車行照正本(未帶行照者不得參加路考)。
2. 如有汽車駕照或輕型機車駕照者，請攜帶駕照正本。
3. 大陸人士(大陸配偶)：檢附經許可停留或居留 1 年以上之證明正本。
4. 外籍配偶：檢附經許可停留或居留 1 年以上之證明(如外僑居留證、國民身分證)。

二、參加路考者於現場注意聆聽路考官講解路考進場路線及標準評(扣)分規則。

三、電腦筆試作答及格者，普通重型機車考生即可參加路考。

四、輕型機車考生口試或筆試合格及普通重型機車考生路考合格，將報名書表帶至第二行動監理車前窗台交本站人員審核鍵檔，並繳費 200 元，當日領取駕駛執照。

五、應考時，筆試不及格(低於 85 分)，路考不及格(低於 70 分)須於 7 天後重新報名，並親赴各監理站重新報考。

六、已領有輕型機車或汽車駕照者，可免筆試，但需體檢再直接進行路考(一年內考取之輕機或汽車駕照者免體檢。)

七、報到程序：上午 8 時請先至麗園國小視聽室報到，每位考生需上 2 小時「安全駕駛教育講習」，講習時間為上午 8 時 15 分至 10 時。待「安全駕駛教育講習」結束後，再至林口區忠孝路 622 巷籃球場旁參加筆試及路考，未參加講習者，應補參加講習後，再行發照。(活動時間：上午 8 時至中午 11 時 30 分；筆試者請於 11 時前報到。逾時不受理。)

八、應考時服裝儀容須整齊，不可穿拖鞋。當天缺考者不得退費，敬請準時應考。

當天行動監理站可現場辦理之服務項目：

一、汽、機車駕照換(補)發。

二、汽、機車行照補發(保險卡有效日期需滿 30 日以上)。

三、各項監理業務諮詢及道路交通安全宣導。